



Plan for the future: Decisions about your medical treatment

規劃未來

有關您的醫療決定



如果您因為病重而無法做醫療決定時，例如：您可能因病昏迷或意識混淆，便由法律指定誰可以為您做醫療決定。

如果您無法做醫療決定時，您的醫生會依以下順序詢問您的：

1. 丈夫、妻子或伴侶
2. 照護者（照顧您的人），但這個人不能是您付薪僱用的人
3. 成年子女（以年長順序優先）
4. 父或母
5. 兄弟姐妹（以年長順序優先）

您可能希望其他人來為您做醫療決定。

例如一位朋友，或您最年幼的成年子女。



如果您要選擇其他人，您便要：

- 填寫一份特殊表格
- 按照表格中的說明來簽名

如果您正確執行這些步驟，即表示您已擬定了一份法律文件。

這個人應該如何為您做決定呢？

當這個人為您做決定時，這個人必須認為這決定是依您所願。為了幫助他們，您應該跟他們溝通哪些事對您是重要的。

您也可以填寫另一份表格，寫下生活中您認為重要的事情。這份表格是‘advance care directive’（「事前照護指示」）

您現在就可以在這張表格上寫下您現時對將來所作出的決定。例如：如果您已經罹患重病，您可能已經知道您想要或不想要哪些治療。

如果您沒有家人，會怎樣？

如果您沒有家人，當您無法自己決定時，維多利亞之Public Advocate (公眾代言人)便可能會被要求代您做醫療決定。

Public Advocate(公眾代言人)會盡其所能依您所願做決定。

可以在哪裡找到這份表格

您可以在Office of the Public Advocate(OPA)（公眾代言人辦公室-OPA）的‘Take Control’（「自我掌控」）小冊子內及OPA網站上找到您需要的表格。www.publicadvocate.vic.gov.au

這表格是免費的



如果您想選擇在您無法自己做醫療決定時為您做決定的人選，請填寫以下：

- ‘Appointment of medical treatment decision maker’（「醫療決定者委任書」）表格

如果您要寫下您生活中您認為重要的事情，或現在就為將來的醫療做決定，請填寫：

- ‘advance care directive’（「事前照護指示」）表格

法律明文規定，您必須知道自己在做什麼，才可以填寫此表格。



沒有人可以強迫您這麼做。

這是您的選擇。



如果您有任何問題

您或您的親戚或朋友可撥打1300 309 337，致電OPA諮詢。



您可要求電話口譯員。